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仲志遠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1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K410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鷺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102511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328170_2_111D2058524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臺北市立啟聰學校111學年度普通型及技術型高中
招生簡章」1份，請貴校轉知有需求之家長或教師相關訊
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府教育局111年2月10日北市教特字第
111300207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重要訊息摘述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（須符合以下3項條件）

- 1、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中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學
生。
- 2、應屆畢業生(110學年度畢業)不受年齡限制，非應屆國
民中學畢業生年齡21足歲以內(民國90年8月1日以後出
生)且未具高級中學學籍者。
- 3、持有效期限內之聽覺障礙身心障礙證明或直轄市、各
縣(市)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證
明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

1、郵寄報名：即日起至111年3月4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2、現場報名：111年3月2日（星期三）至3月4日（星期五），
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三)安置結果公告：111年5月11日（星期三）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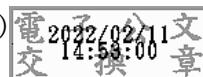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報名方式：請將報名表件掛號郵寄「103036臺北市大同
區重慶北路3段320號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聽障教育資源中
心」（以郵戳為憑）或親送至前開地點。

三、旨揭簡章及相關表件請至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網站
（<http://www.tmd.tp.edu.tw/rchi/>）或臺北市立啟聰學
校網站（<http://www.tmd.tp.edu.tw/>）下載運用。

四、倘對旨揭安置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
心承辦人游儲毓教師，電話02-25924446轉601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(本市林口特教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